審計報告 Audit Commission

審計署轟生產力局15宗罪

浮動薪酬準則不一 總裁偷步簽約

【本報訊】最新一期審計報告力陳生產力促進局十五宗罪。審計署批評其管理錯漏百出，包括行政總裁馮永業「偷步簽約」，薪酬調整未獲理事會討論及批准，將約滿薪酬比率由一成二提升至一成五；三名高級職員享有雙重房屋津貼；發放浮動薪酬準則不一。審計署署長鄧國斌表示，發現多個政府部門和機構的管理，仍有改善的空間，希望有關部門接受建議和跟進。

報告指出，行政總裁馮永業〇六年「跳槽」至生產力促進局時，薪酬待遇包括每月基本薪金和約滿酬金，當中涉及折算爲現金的非實報實銷津貼，故其約滿酬金的比率由一成五減至一成二。今年四月，馮永業續約時，表示「不明白約滿酬金的比例爲一成二」，與其他員工有別；六月時，創新科技署建議將其約滿酬金提高至一成五，生產力促進局理事會亦批准。

不過，審計報告指出，總裁薪酬合約更改前，需要經過理事會的批准，但馮永業續約時，並沒有經理事會討論和批准，以及獲取有關約滿酬金爲一成二的資料，但局方代表已與馮永業簽署有關文件。審計署建議創新科技署署長應確保申請委任總裁時，應向理事會提供所有資料，如津貼折算爲現金並納入每月薪酬，以及委聘總裁的條款有任何更改，事前須獲得理事會批准，並在續約時，將新合約更改的影響和理據向理事會交代

三員工享雙重房津

同時，報告批評生產力促進局容許高職級員工享有雙重房屋津貼。生產力促進局現有二百多名高級顧問職位的員工享有房屋津貼，包括副總裁、總經理，佔整體員工三分之一。《標準守則》列明曾獲政府或資助機構工作的員工，每月領取的非實報實銷的現金津貼，作爲房屋津貼，可能會被削減或受到限制。不過，報告指有三名高級職位的職員在入職生產力促進局前，曾受僱於政府或公帑資助機構，並已領取房屋福利，但生產力促進局仍容許有關職員享用十足的非實報實銷的現金津貼，而且向職員事務委員會申請特別批准時，亦無提供詳盡和完整資料。

生產力促進局在每個財政年度，會向職級爲首席顧問或員工發放一次過浮動薪酬，但必須是貢獻最多、表現出色的員工。不過，報告指出，〇七至〇八年度的工作表現評核結果，與獲發浮動薪酬的個別職員比較，發現兩者有不符合情況，一名評爲表現優秀的員工獲最低的浮動薪酬，但五名評爲表現平穩的員工，則獲最高的浮動薪酬。報告亦指出，十五名評爲優秀的員工當中，只有三人獲最高的浮動薪酬，一名未達標準的員工卻獲第二高浮動薪酬。

▲審計署批評生產力促進局管理錯漏百出，除浮動薪酬有問題外，管理物資同樣不善（黃洋港　攝）

浮動薪酬增幅十倍

報告亦指出，生產力促進局向創新科技署提交的〇七至〇八年度和〇八至〇九年度財政預算，並沒有包括浮動薪酬，而且〇七至〇八年度的浮動薪酬，發放前並沒有獲創新科技署署長批准，以及更在未知道實際營運業績前，局方已經釐定浮動薪酬金額。在過去兩個財政年度，員工的浮動薪酬由上年度的四十九萬元，增至四百九十萬元，增幅達十倍。生產力促進局回應表示，並沒有任意發放浮動薪酬，強調幅度是合理。

生產力促進局主席陳鎮仁表示，接受審計署的建議，指正好配合正在推行的持續改革，當中多項經已落實，其餘則已有計劃盡快執行。

生產力促進局十五宗罪

	管理不善
1	六名理事會成員會議出席率偏低，當中兩名仍再度獲委任
2	監察內地附屬公司不善，兩間外商獨資公司出現累積虧損，合共234萬元
3	管理層沒有定期更新策略計劃
	人力資源管理
4	個別職員的工作表現與浮動薪酬出現不相符情況
5	無將浮動薪酬列入財政預算，在得知實際營運業績前已釐定浮動薪酬
6	招聘傳訊經理時，四位不完全符合資格者獲面試機會
7	在招聘工作後期更改聘用條款，由合約改成常額職位
8	三名高級職員入職前已領取政府或資助機構的房屋津貼，入職後繼續獲津貼
9	理事會未曾討論更改總裁薪酬機制的合約條款，亦無通過批准，但局方與總裁馮永業續約
	資產管理
10	05年盤點資產時，26045件物品中，三成四下落不明，涉及5400萬元
11	09年盤點電腦產品時，發現1572部電腦當中，109部下落不明，涉及76萬元
12	2560件實驗室設備不受《標準守則》限制，涉及逾5000萬元
13	05至07年期間，有十三宗酬酢開支超出個人開支限額，當中四宗更沒有總裁批准
14	08年酬酢開支限額大幅調高，升幅由14%至108%不等，調高限額理據並無紀錄在案
15	面積達91000平方呎的生產力促進局大樓，空置率達一成半，有5200平方呎地方更空置12個月以上

資料來源：審計署

租寫字樓過大 餞別搞「豪門」宴

私隱署開支「無王管」

【本報訊】審計署炮轟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最少四宗罪。審計署報告批評，私隱專員公署開支「無王管」，租用萬二呎灣仔寫字樓，較實際需要多出五成八面積，每月白花十四萬元租金；私隱專員訪英期間，棄用大會提供的免費住宿而豪花近萬元公帑租住豪華酒店；〇一及〇五年又額外花四萬多元爲離任專員辦餞別宴；處理部分投訴，需時長達十四個月。私隱專員公署回應時表示將會落實審計署建議，但反駁餞別宴指責，稱專員已歸還款項。

私隱專員公署「罪狀」

- **租用沒有實際需要大面積辦公室：租用萬二呎辦公室，較政府辦公地方分配標準的評估高出五成八，浪費每月租金高達十四萬三千五百元**
- **為專員舉行餞別宴：豪花二萬四千及二萬三千四百元，為前任專員劉嘉敏和鄧爾邦舉行餞別宴**
- **外訪花公帑租貴價酒店：私隱專員外訪期間，棄用主辦單位提供的免費住宿，豪花近一萬元公帑租住酒店**
- **補假制度混亂：現任專員吳斌外訪時取得較規定多兩日的補假**
- **逾期處理投訴個案：其中三十三宗個案平均需時四百二十六天才完成處理**
- **超額餐宴開支：在沒有可接受原因及記錄下，款待午宴開支超出每人限額近三成**
- **委員會會議未有正式規則：開會次數、會議法定人數、成員出席率和有需要發出會議紀錄的，均沒有按照規則及有系統地進行**

審計署昨日發表「衡工量值報告書」，批評私隱專員公署開支不夠審慎，未有爲工作制定有系統的策略規劃程序，對公署部分開支是否恰當有所保留。報告書指出，私隱專員公署月花三十九萬元租用面積達一萬二千四百多呎的灣仔辦公室，較政府辦公地方分配標準的評估高出五成八，即多出四千五百多呎，涉及租金每月十四萬三千五百元，而且沒有文件顯示公署在簽租約前，曾對辦公地方實際需求作全面評估。

審計署還發現，私隱專員零六年訪英期間，未有選擇主辦單位提供的免費住宿，反而花近一萬元公帑租住酒店，現任專員吳斌在零七年到加拿大訪問後，取得較規定多兩日的補假。審計署認爲，爲節省金錢，公署應及早考慮主辦單位提供的免費住宿，即使有充分理由棄用大會住宿，亦應把理據記錄在案，而計算假期及海外膳食津貼時，應採合適措施準確計算。

私隱專員公署於零一及零五年，先後爲兩位前任專員劉嘉敏和鄧爾邦舉行餞別宴，涉及的開支爲二萬四千元及二萬三千四百元。審計署質疑，公帑用於餞別宴上是否恰當，而上述兩個場合的人均開支分別達六百五十元及七百五十元，並不符合適度和保守的原則。私隱專員公署對於有關批評作出反駁，該署表示，已修訂酬酢開支政策，規定不可以用公帑支付歡迎或歡送的聚餐費用，而兩名前任專員亦向公署歸還餞別宴共四萬多元的款項。

另外，審計署指出，截至今年六月，私隱專員公署有三十三宗個案，在接獲投訴後，需四百二十六日才完成調查，較條例規定的一百八十日長，建議公署加倍努力，盡快清辦逾期良久的個案。

對於審計署對公署的批評，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林瑞麟表示，已去信公署，要求認眞考慮審計報告的建議，在採購設備及服務時，必須審慎及節約。

▲審計署指生產力促進局盤點的物件，當中有逾百部電腦失蹤

2005年盤點找不到的物品

物品	購置日期	價值（元）
生產力大樓的網絡系統	31.3.1996	1,231,891
電感耦合等離子體質譜儀系統	31.3.2000	848,966
電腦伺服器	25.7.1995	775,586
電腦伺服器	3.2.1998	650,515
數據存儲系統	21.1.2005	429,800
網絡分析儀	31.3.1994	420,145
信號產生器	28.3.1994	385,217
滑輪分子拖曳泵	26.9.2002	165,945
網絡保安系統	31.3.2004	147,038
通訊協定分析儀	31.3.2002	141,058
激光打印機	31.3.2005	82,800
彩色激光打印機	31.3.2005	73,500
50吋等離子顯示器	31.3.2005	41,910
視像會議系統	31.3.2005	41,910
投影機	31.3.2005	19,090
筆記簿型電腦	15.6.2005	11,100
19吋液晶體顯示器	31.3.2005	6,180
桌上電腦	5.8.2005	5,900
17吋液晶體顯示器	31.3.2005	4,800
掃描器	20.4.2005	3,611

資料來源：審計署

盤點發現八千物件失蹤

【本報訊】生產力促進局管理物資不善，大量資產不翼而飛。審計署報告指出，生產力促進局管理資產問題多多，如〇五年盤點發現二萬六千多件固定資產當中，三成四「下落不明」，涉及金額超過五千萬元，但當局未有紀錄失物調查情況。此外，逾九萬平方呎的生產力促進局辦公室當中，一成五空置，按市價計算白花公帑五百多萬元。

審計署批評生產力促進局管理不善，先後發生三次失物事件。在〇五年進行全面盤點，在固定資產登記冊記錄的二萬六千零四十五件物品中，有八千七百二十六件「失蹤」，佔整體三成四，涉及大量電腦產品，金額高達五千四百六十萬元。今年四月進行局部盤點，在抽查的一千九百五十五件物品中，有二百五十件「失蹤」，涉及一百七十萬元。同年六月，盤點桌上電腦和筆記簿型電腦時，在一千五百七十二部電腦中，有一百零九部「失蹤」，涉及七十六萬元。

一成半辦公室空置

審計署還批評生產力促進局在三次盤點後，發現逾千件物品「失蹤」，沒有紀錄曾進行調查，包括遺失原因、是否涉及刑事罪行以及人爲疏忽。該署建議生產力促進局採取改善措施，確保固定資產妥善儲存，以及調查每宗失物的原因，並且按《標準守則》進行局部和全面盤點。

位於九龍塘的生產力促進局辦公室，面積達九萬一千平方呎，截至今年六月底，仍有一成五空置，約一萬三千六百平方呎。當中五千二百平方呎已空置十二個月或以上，按市價計算，每年租值約五百四十萬元。至於七千平方呎特許給業界使用的辦公地方中，約四百平方呎空置，空置期由五至六個月不等。審計署建議生產力促進局應密切監察生產力大樓辦公地方的使用情況，並盡快採取行動確保有效使用空置的辦公地方，以帶來收益。

兩外商公司錄虧損

此外，生產力促進局在珠三角成立的兩間外商獨資公司錄得累積虧損，但未有定期向理事會報告；理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出席率偏低，理事會成員亦延誤申報利益問題。審計署建議針對有累積營運虧損的外商獨資企業，就長遠持續發展及營運進行徹底的策略性檢討，以及建議政府在再度委任某些成員時，要適當地考慮他們出席會議的紀錄。

體育會申領資助誤報 康文署錯估多批款項

【本報訊】審計署批評，本年度共有五十八個體育總會獲撥款一億七千多萬元，但負責體育運動撥款的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對資助計劃監管不足，被抽查的體育總會在申報帳目均有誤報漏報情況，但康文署並無催促各個體育總會準時提交財務報告，以致批出資助時，往往使用舊資料估算而多批款項，署方在審批資助時，亦無統一方法。康文署表示，接納審計署建議。

康文署現時向五十八個體育總會，每年發放一億七千多萬元的經常資助。根據規定，總會需在季度完結一個月後，向署方繳交季度報告及財務報表。審計署抽查六個體育總會，發現均有逾期提交報告及財務報表，平均逾期二點八個月，其中一份季度報告更在一年八個月後才向署方上報，但康文署都沒有發出催辦通知書。

審計署指稱，康文署收回的報告，經常出現資料不完整，或者內容出錯，例如有總會試過，漏報二十多萬元的活動收入，而康文署在審批資助時，亦無按統一方法批出資助。由於各個總會經常遲交報告，署方往往使用舊資料作估算，以致資助額有多批的情況出現。

審計報告稱，各個體育總會部分開支，申領超出上限，例如購買獎牌規定每個最多申領二十五元，但有總會申領五十元，康文署亦照樣批出款項；隨隊攝影師外訪的機票及住宿不在申領資助範圍，有總會亦申領津貼。由於康文署現時是一筆過撥款讓體育總會舉辦活動，但部分活動取消後，總會亦未有退還資助，反而保留作儲備。審計署表示，康文署需要認眞檢討現行監管，按統一方法審批資助，而處理體育總會的帳目時，亦要加快效率。康文署稱，接納審計署的建議，將會成立工作小組，全面檢討現行資助制度，以改善制度的效率和成效。

▲衛生署被批評沒有特別巡查藥物批發商及進出口商

衛生署追蹤藥物轉口不力

【本報訊】審計報告批評衛生署對西藥生產監管不力。報告指出，衛生署並無採取足夠措施，追蹤進口作轉口用途藥物的流動情況，亦沒有規定持牌藥商，就藥物流動情況提交報告表，當中包括涉及近億元的壯陽藥。

審計署今年七月查核衛生署簽發給海關的十五張進口證時，發現三張涉及進口藥物，沒有轉口到其他地方，但在本港不當出售。審計署又發現，有九宗涉及藥物的交易，未領有進口證進口未經註冊的藥物。

審計署又指出，衛生署沒有特別巡查藥物批發商及進出口商，截至今年六月底，分別有四成和四成七的批發商及進出口商超過一年未被巡查。

報告還批評，衛生署的藥物回收率普遍偏低，以及化驗及取回樣本的行動緩慢。

帳委會將聆訊三部門

【本報訊】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昨日舉行會議，就剛出爐的審查報告進行討論。副主席陳茂波會後表示，委員會將會就報告批評的三個範疇進行聆訊，當中涉及生產力促進局被指管理不善、私隱專員公署涉租用寫字樓面積過大，以及衛生署被指監察西藥批發及管理公司不力等。

陳茂波說，委員經討論後，認爲公衆較關注上述三個範疇，當中生產力促進局及私隱專員公署個案或涉及浪費公帑，市民亦一向關注西藥管理及監察。委員會最快將於下月初展開聆訊，預計農曆新年後發表帳委會報告。